

上海理工大学 2019 届全日制本科生离校告知书

1. 根据《上海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在最长修业年限内，**未能达到结业要求**（所获得的学分数 \geq 所在专业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总学分的90%）且**办理离校手续**的应届本科毕业生为“肄业离校”，在校学业终止，不可以返校继续修读课程，仅能申请肄业证书。

在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内，未能达到结业要求且希望继续修读课程者，应办理延长学年手续，**办理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7月5日**。

2. 根据《上海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在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内，未能达到毕业要求而达到结业要求，**应当办理离校手续“结业离校”**，学历状态为“结业”。

学生结业离校后，可在最长修业年限内回学校补修课程。学生应于**每学期初**，按照学校重修课程报名通知安排，报名、缴费获得课程的重修资格。

根据《上海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授予学士学位管理办法》，离校后补修课程过程中有作弊等学术失信行为，不授予学士学位。

3. 结业离校学生达到毕业要求后，应当在最长修业年限内办理“结业转毕业”手续，申请毕业证书；符合授予学士学位条件的，经申请批准，可获得学位证书。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的落款日期，为实际发放时间。

学校受理结业离校学生申请毕业证书与学士学位证书的时间一般为每年的**3月初与9月底**，具体安排以教务处网站通知为准。结业离校学生申请“结业转毕业”时需**提供结业证书原件**。

注：根据《上海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基本修业年限为四年的本科生，最长修业年限为六年；基本修业年限为两年的专升本学生，最长修业年限为三年；最长修业年限包括休学、保留学籍的时间。